

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华星光电收购华显光电股权的自愿性公告

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告为自愿性公告。

风险提示：该交易尚需获得香港联交所、香港证券监管部门等有权监管机构的所有必要的批准，存在审批的不确定性风险。

为推动公司内部重组，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星光电”）通过其全资子公司HIGH VALUE VENTURES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HIGH VALUE”）于2017年4月27日以每股0.9港元协议收购本公司及其他十家BVI公司股东持有的华显光电技术控股有限公司（为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控股子公司，股票代码0334.HK，以下简称“华显光电”）1,093,616,758股股份（约占华显光电目前已发行股本的53.81%，对价约为9.84亿港元）。

公司及华星光电均无意对华显光电实行私有化，但按照香港相关规定要求，HIGH VALUE本次收购了华显光电目前已发行股本53.81%的权益，需提出无条件强制性全面现金要约收购以及注销所有未行使购股权。HIGH VALUE将按每股0.9港元提出股份要约，并按每份0.16港元注销未行使购股权。假设所有未行使购股权及股份要约获全面接纳，本次交易的最高金额合计约为港币17.25亿元（含上述协议收购对价9.84亿港元）。

华显光电已于2017年5月2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网站(<http://www.hkex.com.hk>) 披露有关公告。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，可登陆联交所主板网站进行查询。

本次交易属于公司内部重组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重组完成后，华星光电将成为华显光电的控股股东，本公司仍是华显光电的最终控股股东。华星光电将充分发挥其客户优势与生产技术优势，推动与华显光电显示模组技术的一体化整合，促进双方在生产制造、供应链、产品结构、客户结构及售后服务方面的深度协

同，并将共同拓展国内外市场，推动双方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提升。

特此公告。

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5月2日